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13 年 6 月 8 日以现场及传真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于 2013 年 6 月 3 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刘利文先生主持。大会经过逐项表决，一致同意并通过如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于 2013 年 5 月 16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提名刘利文、林旭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本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6月8日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刘利文先生简历

刘利文，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1月生，大专学历。1986年1月至1993年8月任职于长沙铝厂，1993年9月至1996年6月在中南工业大学材料系压力加工专业学习，1996年7月至1999年12月就职于湖南振升铝材有限公司，2000年1月至今任职于公司。

刘利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林旭先生简历

林旭，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10月生，本科学历。1993年7月至1998年1月任职于中意集团，1998年2月至2007年4月任职于湖南省科技厅，2007年5月至今任职于高新创投。

林旭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